

中共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文件

黑文明办通〔2022〕12号



关于印发《关于组织开展“龙江志愿故事汇” 全省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巡回宣讲 活动方案》的通知

各市（地）文明办，北大荒农垦集团、龙江森工集团、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文明办，省直机关工委、省委教育工委文明办，省志愿服务有关机构：

按照 2022 年度全省精神文明建设重点工作安排，省文明办决定组织开展“龙江志愿故事汇”全省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巡回宣讲活动，现将《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抓好落实。

中共黑龙江省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2 年 7 月 15 日

办公室

关于组织开展“龙江志愿故事汇” 全省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巡回宣讲活动的方案

按照 2022 年度全省精神文明建设重点工作安排，省文明办决定组织开展“龙江志愿故事汇”全省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巡回宣讲活动，现制定方案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大力弘扬“奉献、友爱、互助、进步”的志愿服务精神，通过挖掘培育在志愿服务工作中涌现出的先进典型并宣讲志愿故事，以榜样的力量示范带动更多的人了解、支持、参与志愿服务，营造做志愿者光荣的浓厚社会氛围，不断扩大志愿服务影响力、覆盖面和参与度。

二、宣讲内容

以迎庆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为主题主线，结合贯彻落实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和 2022 年度全省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重点工作，以讲故事的形式宣传宣讲龙江优秀志愿者的亲历亲闻和感受感悟，全面展示龙江志愿者的思想境界、道德修养、实践能力和时代风采。

三、人员组成

原则上应为在黑龙江志愿服务平台注册的全省各级各类志愿服务组织、志愿者、志愿服务工作者等。重点选树常年从事志愿服务的优秀志愿者、近年来在重大急难险重工作中涌现出的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和获得过全国“四个 100”、全省“五个 100”优秀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荣誉称号的先进典型。

四、实施步骤

1. 选拔推荐。7 月中旬至 8 月初，各地各单位分别组织开展选拔推荐，于 2022 年 8 月 1 日前，将推荐表、宣讲稿等申报材料电子版发送指定邮箱：hljswmb@sina.com，纸质材料经各市（地）文明办、有关单位分管领导签批后邮寄至省文明办文明实践处（电子版注意要分类整理有序归档）。

2. 材料审核。8 月上旬，由省文明办组织志愿服务及相关领域的专家学者对推荐材料进行审核，确定本次“龙江志愿故事汇”宣讲员名单。

3. 巡回巡讲。8 月至 10 月，省文明办组建“龙江志愿故事汇”志愿服务先进典型巡回宣讲团，采取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方式开展巡讲活动，加大新媒体平台的推广力度，扩大覆盖范围，提升活动的品牌影响力。

4. 典型入库。建立“龙江志愿故事汇”典型库，将事迹突出、真实感人、可学可做、示范性影响力较强的先进典型事迹整理入库，作为下一阶段开展巡回宣讲的重要贮备资源，并适时择优向全国评选活动推荐。

五、工作要求

1. 挖掘选树，择优推荐。各地各单位要把组织“龙江志愿故事汇”活动作为贯彻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重要载体，按照“社会参与、层层选拔、择优推荐”的原则，加大审核把关力度，发掘各领域涌现出的优秀志愿者和志愿服务工作者，确保推荐人选政治坚定、素质过硬、实绩突出。

2. 突出主题，增强效果。宣讲内容要围绕学习宣传贯彻省第十三次党代会精神和迎接党的二十大宣传等志愿服务重点工作，注重弘扬志愿精神、传播志愿理念，紧密结合志愿者的亲历亲闻和感受感悟，生动讲述温暖感人、启迪心灵的“志愿故事”，以榜样的力量示范带动更多的人了解、支持、参与志愿服务，营造“人人崇尚志愿者，人人争当志愿者”的文明新风尚。

3. 拓展成果，加强宣传。在极光新闻志愿者频道、文明实践频道推出“龙江志愿故事汇”活动专题，集中展示宣讲视频；组织龙江志愿宣讲员赴各级文明实践阵地开展巡回报告、经验交流，全面展示龙江志愿者的光辉事迹和时代风采，不断扩大志愿服务影响力、覆盖面和参与度，推动全省志愿服务工作项目化、专业化、精准化、常态化建设迈上新台阶。

六、报送要求

1. 填报推荐表。请申报人（组织）填写《全省“龙江志愿故事汇”宣讲活动推荐表》（见附件），经主管部门审批后，由各市（地）、系统文明办统一盖章、汇总，并附推荐报告。

2. 其他材料:

- (1) 宣讲稿(先进事迹材料)纸质版和电子版;
- (2) 宣讲员职业形象照 1 张(竖版,清晰度高);
- (3) 个人志愿宣言(20 字以内), 个人简介(300 字左右);
- (4) 自我介绍短视频(60 秒左右)。

请于 8 月 1 日前, 将上述材料报送至省文明办。

(备注: 参与线下宣讲活动的市(地)要积极协调本地本系统分管领导接见宣讲团成员、主持宣讲报告会、组织现场参会人员、宣讲团有关接待工作及当地媒体宣传报道等事宜, 为保障活动效果提供必要支持。宣讲员宣讲期间的交通费、餐费由主办单位和宣讲团所到市(地)负责, 有工作单位的宣讲团成员在工作单位报销住宿费, 没有工作单位的宣讲员由推荐市(地)或单位负责报销住宿费。)

联系人: 计 瑜

电联系电话: 0451—53600080

联系地址: 哈尔滨市南岗区果戈里大街 327 号 1207 室

附件: 1. 全省“龙江志愿故事汇”宣讲活动推荐表
及汇总表

2. 名额分配表

附件 1

全省“龙江志愿故事汇”宣讲活动推荐表

姓名		所在志愿 服务组织		
所在单位 及职务	(没有工作单位不填)		联系电话	
参与志愿 服务时间			是否获得过省 部级以上(含) 表彰奖励	
宣讲题目				
志愿服务 经历	(300 字左右)			
推荐单位 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推荐单位联系人:

联系方式:

全省“龙江志愿故事汇”宣讲活动汇总表

推荐市（地）、系统（盖章）：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序号	宣讲题目	宣讲人	联系电话
1			
2			
3			
4			
5			
6			
7			
8			
9			
10			

（此表可复制）

填 表 人：

联系电话：

附件 2

全省“龙江志愿故事汇”推荐名额分配表

各地（系统）	推荐名额
哈尔滨市	10
齐齐哈尔市	5
牡丹江市	5
佳木斯市	5
大庆市	5
鸡西市	3
双鸭山市	3
伊春市	3
七台河市	3
鹤岗市	3
黑河市	3
绥化市	5
大兴安岭地区	3
北大荒农垦集团	2
龙江森工集团	2
中国铁路哈尔滨局集团有限公司	2
大庆油田有限责任公司	2
省直机关工委	5
省委教育工委	5
省志愿服务发展中心	2
省志愿服务联合会	2
省志愿服务基金会	2
合计	80

